

班展補助規定

- 收據發票要有抬頭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統編：95927022
- 每班補助上限 5,000 元
- 班展補助項目：
 1. 評審費 - 每位 1500~2000 元(評審名單請於活動前 2 周至系辦繳交評審簡歷及企畫書(含放映作品清單)，並於活動前到系辦領取給評審簽的「領據」;逾期不予受理。
 2. 印刷費 - 需要有收據或發票證明，結案報告要有印刷品的照片
 3. 雜支 - 文具用品、DVD 等
 4. 餐費-上限 1,000 元,單價 100 元(對象只能是工作人員)(線上影展不補助)，餐費只能買便當、不能買手搖飲料!
- 一律於活動後 2 週內核銷，當年度發票需於當年度核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繳交 收據發票正本
 - 活動成果結案報告書(含活動照片.線上影展需有截圖畫面)
 - 電子檔、紙本各 1(範例格式請至系網-表單下載)
 - 活動播放的影片 DVD 1 片上列文件請準時交至系辦謝依倫助教。

電影學系 111.04.14 更新